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更正公告

证券简称：金科股份 证券代码：000656 公告编号：2017-061 号

债券简称：15 金科 01 债券代码：112272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26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7-058 号），公告称本次对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在股东大会通过的预计总额度的调剂范围内，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相关规定，本事项无需再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深交所事后审核，本次担保事项的融资主体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金科亿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科亿佳”）未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 2017 年度预计对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的议案》担保对象之中，上述担保金额不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3 号规定的可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调剂的范围。按照深交所的相关规定，上述担保事项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除上述更正外，该公告其余内容不变。

公司将于近日召开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相关议案。

特此公告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六月一日